

网络空间中的栖居、移动、游戏与美

浮游的颗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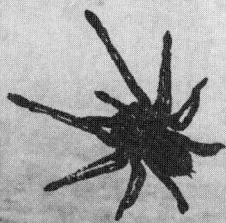
南歌子 著

江苏人民出版社



浮游的蜘蛛

网络空间中的栖居、移动、游戏与美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浮游的蜘蛛:网络空间中的栖居、移动、游戏与美
/南歌子著.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11.12
ISBN 978-7-214-07775-2

I. ①浮… II. ①南… III. ①计算机网络—文化—研究 IV. ①TP393-0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1)第 262000 号

书 名 浮游的蜘蛛:网络空间中的栖居、移动、游戏与美

著 者 南歌子

责任编辑 周晓阳

装帧设计 陈 斐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人民出版社

集团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http://www.ppm.cn>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邮编: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book-wind.com>

<http://jsrmcbs.tmall.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照 排 江苏凤凰制版有限公司

印 刷 江苏凤凰扬州鑫华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960毫米×1304毫米 1/32

印 张 8.5

字 数 190千字

版 次 2011年12月第1版 2011年12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214-07775-2

定 价 25.00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

前 言

一个偶然的震颤,唤醒了我对于电脑、网络的惊异感——早已从记忆之中删除的一些往事、一些思绪、一些情意,却无意中在电脑中重新发现。生命的痕迹,竟然是电脑“记”得更清楚,更准确,更细致。那么,我们的心灵,是否在很多方面,都已在依靠电脑、电脑网络、手机、手机网络等等,并且,在数字化的生存之中,有意无意地进入了新的形态呢?数字形态,改变我们的心灵形态么?一切人造人的预言,一切关于人类情感的机器人的幻想,都冲击着传统的生活秩序,社会秩序和精神秩序。网络神话,似乎不是神话,网络比我们幻想的还要快速地发展。我们甚至失去了幻想的能力,是网络比我们的幻梦更神奇。在这样的情形下,是否可以弱弱地问一声:离开电脑,离开手机,离开网络,我们的生活会怎样呢?

这是一个蠢问题,或者说,是个假问题。因为,我们已经无法祛除网络无处不在的魔力了。正如早已有人说过的,我们已经被一网打尽。这个无形的世界一旦产生,网络就进入了我们的感觉:外在和内在的感性。尽管你可以不使用数字产品,但是,玄虚地说,我们的感性,我们的心灵,我们的生存方式,却已经被数字化了。“化”字可怕啊!当“0”和“1”两个数字,以二进制的方式,把世界上的一切事物,都编程表达,正如《周易》用“——”、“— —”表达了万事万物一样,我们就不可能摆脱这个虚拟的空间了。正如毛笔的出现改变了写字,电影改

变了艺术,比所有人类媒介史上更可怕、也更令人振奋的改变,也许称之为“革命”更确切,就是电脑的出现和电脑的联网。

我们被网络变成了蜘蛛。我们“网络生存”,生存在无边无际又无形的网络之中,我们的生存改变了。

生存被改变了,我们的生存无意之中,依赖着技术,受制于技术。我们“被”改变。这个事实说明,科学技术的发展,具有的人类学意义,怎样估计,都不过分。然而,我们很难意识到这样的变化,因为我们身在其中,浸淫其中,甚至是沉迷其中,在一定程度上,被剥夺了思考的能力——毕竟,电脑网络的核心技术只掌握在少数人手里!信息的不对称,使得我们在技术的跨越式发展中,“享受”着高度的便捷和快乐,也得“享受”着被动的控制。被自己的欲望拉着,昏昏然跟着技术发展的命运,进入新的生存形态。我们的欲望呢,却是被科技“无形的手”和“有形的脚”——“软件”和“硬件”的更新推动着,不由自主地扩张。

于是,我们拥有了“电子记忆”。电子计算机的海量信息储存能力,越来越体现在手机和许多数码电子产品中。我们的许多记忆,成为电子数字的形态,而各种形态生存的“电脑”,由此成为我们的意识和潜意识的组成部分。例如,我们不再需要记忆别人的手机号码,手机的储存帮助我们“记得”并且可以随时“调动”出来,我们用“它”来“记”来“想”就可以了。

电子视觉、电子触觉、电子听觉……乃至电子性爱,都已成为现实。使得这一切感性(外在与内在)更加扩张的,则是无边的网络。网络的连接,怎样改变我们的感性,似乎不是可以停下来思考的学术课题,而是不断的技术发展所创造的现实。

是的,是现实。技术的现实,带来的震撼,对于大众来说,仅仅是购买力的考虑。当然,政治,经济,文化,法律,艺术……各种领域都受到深刻的冲击,都需要现实的应对。所以,与其超越地思考,不如简单地接受。

电子科技则不顾一切地按照自己的逻辑发展,并且形成了自己的

哲学：“所见即所得”，“有图有真相”，“网罗人的力量”……电脑的口号，网络的宣言，具有毋庸置疑的说服力，因为它能够确实地实现自己的诺言。这样，我们的心灵世界，就在技术强大的力量之中，无形地改变。技术的哲学，不是以理论的力量，而是以改变世界的力量，不由分说地改变着我们的生存。

审美精神，作为最为敏感的精神，似乎不再起到先锋作用，反而是被网络技术带动着、鞭策着前进。美学，在很大程度上丧失了思考的能力；正如哲学在电脑技术面前，在虚拟世界面前的命运相似。技术宰制着艺术和哲学，审美创造获得新的契机后，美学多少有些失语。因为，电子技术本身的发展，就是一种特殊的想象力，超越了艺术的想象，而“自主”地建构。虚拟空间的建立和发展，在传统艺术“虚实相生”之外，又开辟了“虚虚相生”的创造。

世界变得更加复杂，更加纠结，更加广阔。甚至可以说，网络空间本身就具有审美乃至超审美的特质。“假作真时真亦假，无为有处有还无”，太虚幻境的对联，颇有佛、道哲学的意味。可是，这个神话的“太虚幻境”，比起电子网络的“虚拟空间”来，就不够“虚”了。真假、有无，经过网络的“幻境”，其形态究竟应当如何探索，更非《红楼梦》里这个“辩证”的哲学判断所可以简单了结。

网络，带给人们无限的欲望与想象，它改变着我们的审美，甚至操纵着我们的思维与欲望。它使艺术创造变得无限便捷，同时又困难无比；使沟通变得触手可及，同时又永不相遇；使审美变得无限可能，同时又走向现实的不可能……当网络空间成为类似宗教虚拟空间一般，给我们提供进入另一个世界的钥匙的时候，是人类操纵它，还是被它操纵。而欲望与审美的走向从传统的拘谨开始走向另一个极端，从而再次进入一个新的制约与平衡。而这样的内在走向与欲望相符，抑或与人性相符，谁也说不清楚，我们只能做个半吊子的预言家，相信又一个平衡的世界将在我们面前展开，希望对于网络文化美学的思考能够使人们更清楚地看清现实并做出自己的判断和选择。

我们的探讨,从网络的一般特性开始——网络是特殊的“空间”,也是一种特殊的“时间”:是我们的外在感觉,也是我们的内在感官。网络神话般成为我们的生活,我们的生活却仍然平庸。可是,生活毕竟改变了,审美文化获得了新的形态。那种美学的“通灵之感”,在虚拟的“天空”展开时,“补天”的梦想还在么?天、人之间,自然、自由之间,知识与伦理之间,传统美学的生存之境域在电子科技的发展之中,怎样改变?从而,我们的审美精神本身怎样被动或主动地改变?

多媒体,似乎天然就与我们人类的感性丰富性、整体性、浑沦性相关。然而,电子的多媒体,能够表现我们感性的丰富复杂么?还是我们的感性,在“多媒体”的开发之中,变得更丰富,更复杂?抑或,被“多媒体”破坏性地开采,我们的感性,变得“堕落”、“低级”、“损毁”?无论如何,我们的感性是否改变了?还是媒体之多,只是人类感性本身的“变体”,我们的“原身”、“真身”、“元神”……仍然不变?

网络的沟通,把私人的与公共的空间界限打破了——我们的栖居状态、生存状态变化了。那句被引用得滥俗的“诗意地栖居于大地”,是否该改作“失意地(得意地?)徙居于网络”?“博客”、“微博”的建立,是审美“共通感”的新的寻求形式,还是一切“文化形式”的网络存在?不可简单断言。但是,这种“一个人的全媒体”,已经带来的传播革命,真是具有“开天辟地”的力量。博客、微博的研究,不仅是迫在眉睫,也是别有一番意味。

虚拟空间,似乎是一场游戏一场梦的场域,是“梦”与“醉”的新形式。网络游戏,把传统的审美,转变成为似乎“弱智”的形式,把人们“打回原形”,变为儿童态。打回原形,是否回归本性?“游戏的人”,是西方美学的重要课题。游戏精神,等于审美精神么?一切的叙事,一切的抒情,一切的一切,似乎都在游戏之中浓缩,又似乎都在游戏之中消解——或许,不是在比喻的意义上,法律是人类游戏的规则,本身也包含着游戏的成分,那么,我们的网络生活,本身也是一种更宏大的游戏么?

还是有着坚硬现实。现实世界与网络现实日益密切联系，甚至无可分离。网络没有也不可能把世界“一网打尽”。但是，网络却确实确实改变了世界。这个改变，我们身在其中，无法评估。所罗门的瓶子打开了，妖魔已经出笼，没有人有能力把他（她、它？）收回去。我们没有魔咒，却得对付人类自己创造的神灵或魔怪。因为，人类的精神世界无法剥离网络这个特殊的存在，我们的感性、情性、理性、德性，都不同了……

能否找到逃脱“程序”、逃脱电子网络、逃脱这个无边无际的“无物之阵”的途径？

远古的巫师与后来的宗教领袖，给人类发明了神灵世界，掌管我们的心灵，从而控制着我们的世界。世界观总是世界的原由。那么，电子媒介呢？电子网络虚幻而实在，是否亦如巫术魔咒、心造幻象？它能够被解码、解咒么？现代社会解除了宗教的绝对统治，用理性的启蒙为人类建立了一个以人为本位的世界。人的主体性代替了神的无限权威——“上帝死了”！可是，人的僭妄，最终也导致“人之死”。网络社会，似乎提供了人的“主体间性”日趋完美的交往形式。那么，网络的僭妄，网络的魔咒，又会让人类走向何方？虚拟世界与现实世界边界的模糊，会有底线么？我们能够走出“后现代”么？

我们已经在被“一网打尽”——无处不在的“联网”、“连网”的监视、控制系统，成为日常生活本身，成为我们生存方式的本身；而那些密集的摄像头所连成的“网”，金融体系的网，权力和金钱已经全面地网络化。于是，有了维基解密，有了“人肉”，有了“人立方”，等等，网络似乎成为了斗争的武器。网络成为犯罪的新形式。人性的伟大和卑劣，人性的善良和丑恶，人类的智慧和愚昧，都在网络当中呈现新的现象，新的形态，可是，人性本身会改变么？在网络的“全景监狱”之中，与在传统的柏拉图“洞穴”之中，有本质的区别么？网内网外，还有怎样的空间供我们生存？……

审美的游戏，现实的囚禁，未知的未来……在网中解脱“网”，有

“钥匙”么？

多么希望，还能够“think outside the box”，“think outside the internet”。我们怎样才能够后退、后退，再后退，或者，前进、前进，再前进，用一双“天眼”审视业已无处不在的网络？

颠覆所有的成见……

恐怕，只能是重新思考，重新上路。无论如何，都得带着这些新的问题，否则，我们的生存现实就会在无意识之中，把我们湮灭。总得透口气。从网络的海洋之中，我们挣扎着探出头，试图思考。或许徒劳，但是却并非毫无意义。思想的尊严，就体现在这种挣扎之中。

网络，这个人类自己的创造物，还是属人的。因此，他的审美方面与科技现实就无法彻底分离。人类的审美精神，作为人类自由的象征，在网络现实之中，如何生存，也并非无关大体。相反，要从“有知识没文化”、“有理性无人性”的机器思维、科技思维之中挣脱出来，审美精神是至关重要的。网络本身的发展，也许就有着审美精神的支配。因此，美学的方法，还是我们的依靠，尽管美学本身应当在这个思考之中更新。

目 录

前 言	1
第一章 网络空间：太虚幻境	1
第一节 存在与审美	3
第二节 互动的艺术	25
第三节 “乌合之众”	46
第四节 欲望的面具	61
第二章 移动文学：掌握心情	85
第一节 数字化生存	85
第二节 视觉的盛宴	99
第三节 娱乐至死	124
第三章 博客：虚拟栖居	147
第一节 博客写作	149
第二节 博客空间	164
第三节 博客文章	173
第四节 反思之困	185

第四章 网络游戏：潘神迷宫	192
第一节 语境之变	193
第二节 游戏与故事	202
第三节 主体经验	211
第四节 “现实”的游戏	224
第五节 社会混合物	235
结 语	245
参考文献	252
后 记	257

第一章 网络空间：太虚幻境

网络空间，是 21 世纪文化研究中最为热门的概念之一。庞大的网络空间已成为现代人生存空间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网络空间是什么？较为完整的阐释是迈克尔·本尼迪克特在 1991 年主编的《网络空间：第一步》中列举的关于网络空间的九种描述式的定义^①。这九种定义无疑为我们提供了九个了解网络空间的途径，然而对于网络空间而言，九种定义显然太少了。这是一个绝对多面性的空间，正如它诞生的原初精神一般，具有崭新善变的无限可能。

网络空间这一概念的多义性暗含着这个世界所经历的巨大变化，也暗含着这一变化对传统美学与艺术的巨大颠覆。网络由其最初的沟通传媒工具发展成为人类赖以生存的生活系统，将个体从他们的表面世界解放出来，给个人留有日益增加的个体自由空间。它在某种自主化的手段下使每个人不再沿袭固有的生命轨迹，带来了巨大的变化与影响：人类的本质由传统经济的“植物的人”转变为资本扩张时代的“动物的人”进而变为当今网络时代的“网络的人”；情感交流由原来的“以人为本”转向为“人机双向”，进而发展成“机器人之恋”；审美方式从传统的“眼见为实”的亲身体验转而倾向“虚事求是”的虚拟的真实

^① Michael Benedikt, "Cyberspace: First Step", In David Bell and Barbara M. Kennedy: *The Cybercultures Reader*,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PP. 29 - 44.

历险。当我们重新审视互联网空间的时候,我们可以清晰地发现,这一强大的工具体系早已摆脱了原有的应用形态,而成为浸润现代人生活状态的观照方式:网络这一虚拟实在的介入使得人们与技术的关系发生了剧烈的转变,一旦人们进入虚拟实在的网络世界,网络就不再只是单纯而独立的工具,它成为一种浸蕴的状态,人们进入了一个全新的世界,心醉神迷。时间、空间、情感、审美、欲望、灵魂……都以一种全新的虚拟方式再现。这样的改变对传统美学而言,既是颠覆又是继承,进而带来全新的审美或者艺术维度的改变。当网络由一种精英性质的科技手段成为一个普泛性的社会现象,当现代人的生存已不再是单一时间和空间的流转而成为立体空间的个性历险,人们的审美也必然不再是传统意义上的默然静观与沉思。在与传统美学观念不断的对抗与交汇、不断的破裂与重生之中,美学在网络空间这块无有之地上正绽放着奇异的光彩。

站在美学的视角上探究网络空间的发展,探究其中的变化与震荡,无疑能更好地反观当今世界的变化、美学的变化与艺术的发展趋势。笔者正是立足于网络飞速发展的现实之上,在与传统美学与艺术的比较之中,考察网络空间的现状与发展。在美学探究下,获得一种更高的视野、更深入的视角,展望网络空间中蕴含的开放与自由的美学精神。美学与网络空间始终存在着无法剥离的交汇,也正是这样的交汇构成了现代人物质与灵魂的结合点。科技始终是展现人文欲求与关怀的终极手段,网络空间的发展变化与趋势正是现代人心灵需求的最终走向。本文的研究立场与研究目的正在于此,研究网络空间,探索这一特定空间是如何进入现代人的生存领域,如何在各个方面影响着人们的生活、交往、结集、异化与审美。站在美学的角度,是为了更好地从艺术发展、精神探究的角度来观照现代人的生存与发展,更好地反省自我,重构自我,发现自我。以“网络空间的生存与审美”为开端,以“美归何处”作为学术反思与归结,正鲜明地体现了研究的宗旨。

第一节 存在与审美

网络空间,这一熟悉而又陌生的概念日益被人们接受,成为现代人生活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大多数现代人迷失在庞大的网络空间之中,虚拟而真实地生存着。在惊叹于强大的网络技术的同时,我开始沉浸于思索网络空间背后的奥秘,正如伊凡·萨瑟兰所说的“我们应当打破荧幕的玻璃,进入到这种机器中去”。对网络空间进行美学意义上的探索以及相关的人文反思,正是我力图进入这一复杂世界的最初努力。正如同兰克所言,每个历史时期展示出的不过是同一人类精神的不同侧面,每一时代都具有其自身的意义,它的价值并不依赖于它所产生的结局,而是依赖于它本身,依赖它内在的自我。回归概念本身,探求网络空间之中现代人精神发展的轨迹及其所绽放的独有美学魅力正是本章所要解决的核心问题。对这一问题的探索主要集中在以下几个方面:一、网络空间的独特性何在?网络空间所独有的隐喻意味构成了怎样的美学特点?二、网络空间具有怎样独到的美学意味?三、我们应当怎样看待网络空间中所特有的“美”,这样的“美”具有哪些有悖于传统美学的地方,我们又该如何反思?

一、概念及其独特隐喻

1. 空间概念的流变

空间,与时间一样,具有令人驻足的魔力,它引发人们对永恒的渴望和对无限的思考。古往今来,我们拥有过无数关于空间的概念定义,我们不断发现着不同形式的空间,空间的边际,空间之外的空间:在原始时代人们通过宗教的信仰发现了众神的宗教空间,在航海时代人们发现了广阔的地理空间,在殖民时代的贸易中人们又发现了特定的贸易空间……随着人类交往的密切,情感空间也变得日益复杂,随

着人类言语与叙事的能力不断加强,文化叙事空间也愈发扩张。我们如同俄罗斯套娃一般,无限地向外扩张我们的触角,无限向内地探索着我们的心灵。而空间这一概念,弥散着永恒的可能性:它无限辽远,诱人前行,人们可以走向无尽的远方也可以返回自己最隐秘的内心世界。

空间(space),在维基百科词典中通常指与地理学领域或是空间领域相关的概念,追溯到它的罗马语言(espace, spazio, espacio)以及拉丁文 spatium 一词,它指的是事物之间的距离或间隔。但这样传统意义上的定义往往不能满足人们对空间这一概念的探求。空间,有着其特有的思辨性魅力。在中世纪布鲁诺就曾指出,空间这一概念无所不包,其存在不受物体和情感所限,神秘地包容了一切物体,在这里的空间概念得到了最抽象的体现,这正是中世纪晚期人们世界观的一种隐晦体现。其后在牛顿的著作中认为空间是一种物理事实,不受事物的影响也不受人们感知的影响,这正是空间的物理法则体现。而最为主观的则是康德提出的有关空间的概念,在康德看来,空间成为一种隐喻式的心灵体验,空间是根据感知者的想象而存在的,只有人们具有某种空间的感知力,才能使实际的空间日益清晰起来。空间在此成为一种人类心灵的理性表象,它既是主观的心灵感受,又是客观的外部表象。而在海德格尔的《存在与时间》中,他将空间定义为一种存在的可能性,中文版译文中将之译为“因缘”^①，“空间本质上在一世界之中显示自身”^②,即一种纯粹的主观形式,空间既不是主观的也不是客观的,而更类似于某种心理空间。

空间,这一概念在经历了一系列流变之后,由物体间的间隔逐步走向了内心的主观形式化,这样的改变不仅仅反应了人类认识水平的

^① 海德格尔:《存在与时间》,陈嘉映、王庆节合译,三联书店 1999 年版,第 97、98 页。

^② 同上,第 130 页。

提升,更为空间这一概念的进一步扩展预留了极大的想像力与扩充的余地。

2. 谜一样的隐喻

维基百科中对网络空间的定义为:“赛博空间(Cyberspace)”,它是哲学和计算机领域中的一个抽象概念,指在计算机以及计算机网络里的虚拟现实。赛博空间一词是控制论(cybernetics)和空间(space)两个词的组合,是加拿大科幻小说家威廉·吉布森在他1982年发表的短篇小说《融化的铬合金》(“Burning Chrome”)中首次提出的,并在后来的小说《神经漫游者》中加以普及。网络空间不同于以往任何一个时代对于空间的定义,它的边界是暧昧而含混的。它组成了一个可能性与交互控制性的系统,充分体现了空间概念在后现代社会的种种流变与表现。

就“网络空间”这一整体定义而言,网络空间正是客观空间与主观空间的交融点。它依托于物理世界的因特网技术与硬件设备,在交互流通的网络背后构成了一个主观想象与现实交错的虚拟实在的“空间”。这样的“空间”正是隐喻意义上的空间。正如“信息高速公路”一般,赛博空间同样也是一个隐喻概念。隐喻,可以使陌生的事物变得熟悉,使遥远的存在变得切近,使高深的技术变成日常的工具。在“信息高速公路”的概念里,人们可以体会到信息如同公路运输般便捷、高速、有效,打破人们对高新科技的恐惧,使得网络这一通讯技术也如同每日上下班一般具有普泛性与可操作性。而“网络空间”这一概念,也暗示着在显示器背后的一个与现实世界相通的异度空间:虚拟生存、虚拟幻境、虚拟人群……正是现实世界的不同映像。另一方面,网络空间,Cyberspace之中又隐含着cybernetics与space的组合,暗示着这是一个受控制的空间,其物理条件在于各类网络技术的支持,其主观条件在于在网络空间之中人们可以享受各类技术实现的对这一空间的控制欲和支配欲,而作为控制主体的现代人本身也作为其中的一部分被技术所控制和支配着。正如某些学者所言,技术永远都不可能是

中性的,其中必然包含控制与被控制的政治意味,这是一个充满了控制与被控制的异度空间,而科技正是一切运行的动因。

从这一概念的表象描述而言,网络空间这一隐喻也许并非鲜明突出,但这一隐喻性概念在一系列赛博朋克作家的笔下变得逼真而奇幻,这样的预测性的描述更激起了人们对网络空间的狂热与想象。美国作家威廉·吉伯森早在一九八四年便开始以网络空间为题材写作科幻小说,先后写作了包括《新罗曼司》在内的“点阵三部曲”,故事发生的地点即电脑背后的网络空间。他的著名赛博朋克小说《新罗曼司》^①是对网络空间的另类解读经典之作。在这部二十五年前的小小说中我们看到作家将网络空间描绘得异常奇特与生动,用科幻小说这一方式最早为网络空间做出了个性化的刻画和描绘,使网络空间在尚未实现之前便有了阴森的设置。作者相信在电脑网络之中存在的某种真实的“空之境界”,网络空间被作为一种虚幻而又真实存在的空间,人们可以进入电脑网络之中开始对另一个世界的真实冒险,梦境一般的真实空间中充满了高科技的技术奇迹,同时技术又被充分运用在冰冷的权利和欲望的交易之中。游走在网络空间的人大多是心怀妄想、痴迷于虚拟生存的边缘人。在作者笔下,网络空间被描绘成现实世界阴暗面的升级版,身处边缘的人们在一个异度空间中再度演绎人们对金钱和权利不可抑制的欲望。这部小说在炫若彩虹的科技力量与冷若冰霜的现实情感的交错中展现了作者对网络空间的奇幻想象,这类感情中更多掺杂着恐惧、猎奇、奇幻与夸张。也正是这样夸大其词的创作手法创造了一种另类的写作风格,使空间的存在感被无形加深了,也使网络空间显得更加诱人与迷离。

从这一概念的思辨角度而言,网络空间不再是物质或是非物质层面上的概念,而是种种文化、心理现象的一个集合体。文化,借助着灵魂的活动铸造了人性自由和美的内在状态,因此它必定会与给定的现

^① William Gibson, *Neuromancer*, New York, Ace Books, 2003.